



2015年台灣兒少事故傷害經驗調查報告

4歲，從床上摔到地上結果骨折

5歲，用樹葉生火，還不懂的火的燙，就用腳去踢，造成燙傷腳的外皮變黑燒焦

6歲，我妹要把門關起來，然後我手被夾到，皮肉被翻起來，縫了好幾針

10歲，玩滑梯往後倒，輕微腦震盪短暫失憶

10歲，玩鞭炮，手指甲流血，整個手的皮都不見

10歲，被摩托車撞到頭，沒有怎樣但經常頭痛維持一個多月

11歲，誤食鹽酸，呼吸困難，呼吸道灼傷

12歲，自行車意外，想訓練雙手放開車，連人帶車跌倒結果骨折

本次調查發現，孩子曾發生過最嚴重的事故傷害

漫漫暑假已經來到，新聞中卻頻頻傳來兒少發生事故傷害的報導，統計六月迄今的新聞事件，因各種事故傷害已造成兒少11死，33傷，再加上八仙塵暴事件中傷亡的兒少，則有13死，122傷¹。這是個讓孩子期待，卻讓家長不放心的時間，兒少脫離了學校的看顧，四處遊玩、參與各種活動，若不注意自身安全，就可能發生嚴重的事務傷害。

為了解台灣兒少發生事故傷害的經驗，兒童福利聯盟特別進行本調查研究，以國小五、六年級、國中七、八年級學童為調查對象，以分層隨機抽樣方式於全台各縣市(外島除外)依學童人數比例抽出國小、國中學生，於2015年5月11日至6月15日間進行施測，共計發出1724份問卷，回收1469份有效問卷，在95%的信心水準下，誤差不超過正負2.56個百分點。其中50.2%為男生、49.8%為女生；51.2%為國小生、48.8%為國中生。

一、台灣兒少事故傷害之現況

(一)76.6%的兒少曾發生需就醫的嚴重事故傷害

調查中，特針對常見的七項事故傷害²進行調查，發現，過去一年之間，有82.1%的兒少至少經歷過其中一項。再請孩子回溯到從小到大記憶所及，曾因事故傷害而就醫之嚴重情形(除溺水外³)，結果發現，有76.6%的兒少表示自己曾發生過需要就醫的嚴重事故傷害，其中，曾因一般外傷(如：撞、壓、割、刺傷等)就醫的比例最高，有52.9%，其次是跌倒/墜落，有47.7%，這兩項是兒少最容易發生的嚴重事故傷害，再其次依序為：燒燙傷(29.1%)、交通事故(17.1%)、溺水(6.9%)、吞塞異物(6.2%)、誤食藥/毒物(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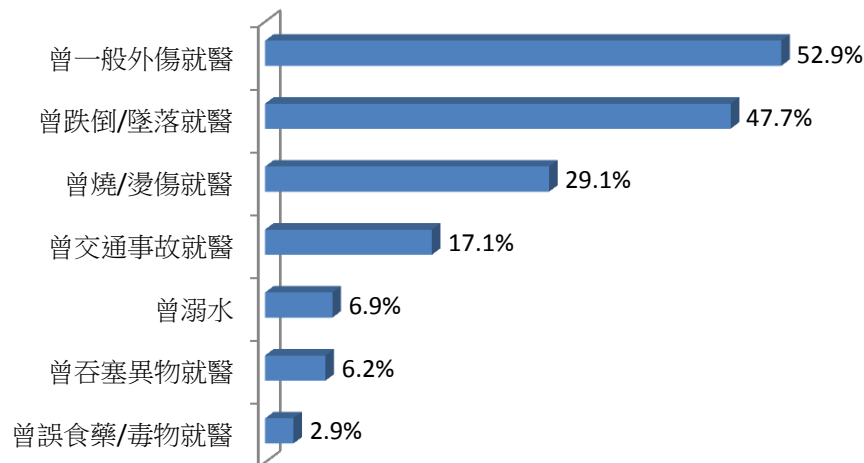
¹ 八仙塵暴事件傷亡兒少，採截至7/23，教育部公告之高中職以下傷亡數據(2死89傷)。

² 七項事故傷害為：燒/燙傷、誤食藥/毒物、吞塞異物、跌倒/墜落、一般外傷、交通事故、溺水。

³ 溺水以曾發生就定義為嚴重事故傷害。



兒少曾發生嚴重(有就醫)之事故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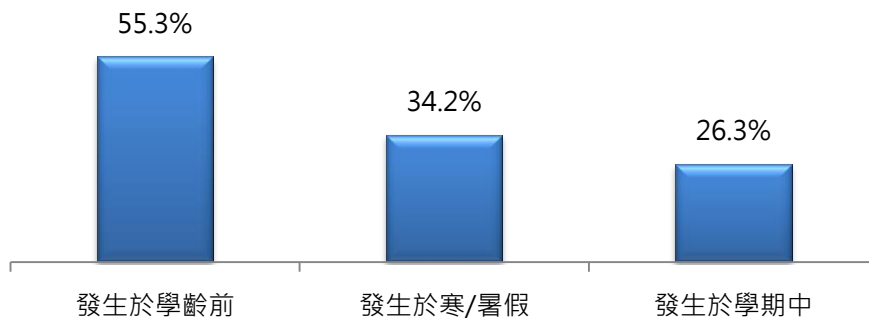
(二)嚴重事故傷害發生時間點

1.學齡前：誤食藥/毒物、吞塞異物較一般年齡層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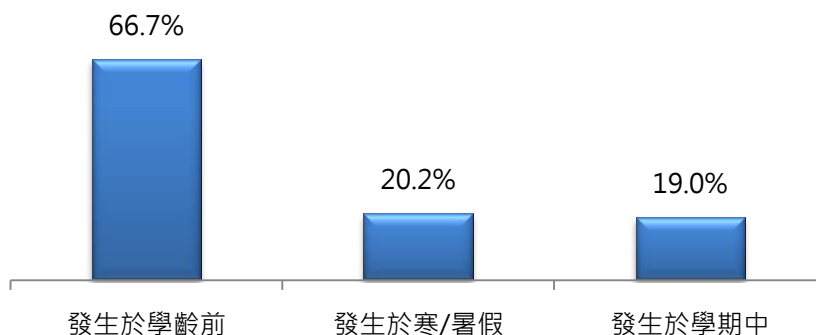
4歲，好奇而拿洗手台上的清潔劑喝

分析嚴重事故傷害發生的時間點，回溯兒少在學齡前發生的嚴重事故中，有嚴重誤食藥/毒物(N=38)、吞塞異物(N=84)經驗之兒少，有較高比例發生於學齡前(分別有 55.3%、66.7%)。學齡前幼童對周遭事物充滿好奇，向外探索時因為無法判斷分辨，可能抓到東西就往嘴裡送，因此家長需更費心看顧，切忌將危險物品放置於易取得處，或將藥物、不能食用的物品、溶劑用食品容器裝盛(如：糖果罐、水瓶)，以免幼童誤食。

兒少有誤食藥毒物經驗-依發生時間點分



兒少有吞塞異物經驗-依發生時間點分





2. 學齡時期：學齡兒少有溺水經驗者 78.1% 發生在暑假

比較兒少學齡以後的受傷經驗，進一步區分學期中或是寒暑假時發現，學齡兒少嚴重的一般外傷有 75.2% 發生於學期中、嚴重的跌倒/墜落有 68.3% 發生於學期中，是發生於學期中比例最高的兩個事故傷害。

學齡兒少於寒暑假曾溺水的比例有 78.1%，是長假期間學齡兒少最容易發生的事故傷害。根據 2013 年教育部校安統計則顯示，該年暑期(6-8 月)發生溺水事件的學生人數達 35 人，全年超過半數(55.6%)的學生溺水事件發生在暑期(6-8 月)，暑假間學生們為了消暑從事水上活動的比例大增，不注意戲水安全的話，溺水的機會就高了。

兒少學齡期嚴重事故傷害發生的時間-依事故別

	曾燒/燙傷 就醫	曾誤食藥/ 毒物就醫	曾吞塞異 物就醫	曾跌倒/墜 落就醫	曾一般外 傷就醫	曾交通意 外就醫	曾溺水
N	291	21	32	489	610	180	73
發生於寒暑假	54.0%	61.9%	53.1%	46.8%	48.4%	47.8%	78.1%
發生於學期中	54.6%	47.6%	50.0%	68.3%	75.2%	56.7%	26.0%

二、暑假事故傷害多，家長須留意

雖然曾發生嚴重交通事故傷害和曾溺水的兒少比例(分別為 17.1%和 6.9%)遠低於一般外傷(52.9%)、跌倒/墜落(47.7%)、燒/燙傷(29.1%)，但是兒少交通事故傷害(運輸事故)和溺水的死亡人數、死亡率都一直是兒少事故傷害死亡率的前二名，根據 2013 年衛福部的死因統計⁴，台灣全年 0-19 歲兒少有 280 人因運輸事故死亡、48 人因意外溺死或淹沒死亡，估算 0-19 歲兒少之運輸事故死亡率約為每十萬人口 5.64 人、0-19 歲兒少意外溺死或淹沒之死亡率約為每十萬人口 0.97 人。且此刻正值酷熱的暑假期間，學齡兒少溺水最常發生的時間點是在寒暑假(78.1%)，故下文將特別聚焦在台灣兒少溺水和交通事故這兩個類別的事故傷害情形⁵。

(一) 暑假戲水暗藏危機－溺水事故傷害

11 歲，溺水，肺部受傷

7 歲，溺水沉到海裡，耳朵等地方進沙

暑假溺水事故多，7-10 歲是高危險群

兩成一兒少會在禁止戲水水域戲水；兩成七會在無成人陪伴下戲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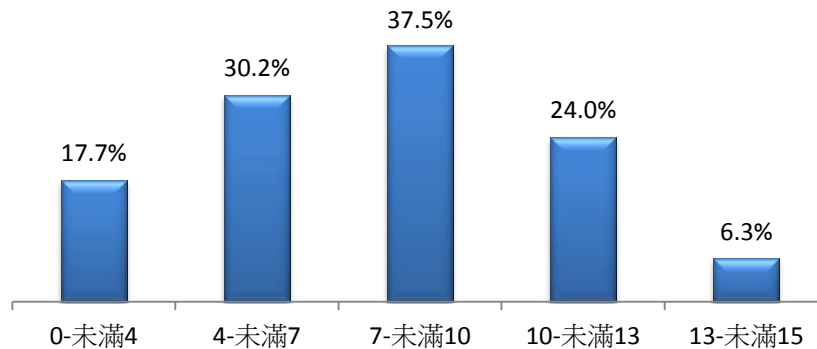
深入檢視 6.9%有溺水經驗的兒少(96 人)，發現檢視溺水發生時的年齡，大多發生在 4-未滿 13 歲間，最多在為國小中低年級的年齡層「7 至未滿 10 歲」，有 37.5%。

⁴ 衛福部 2013 年釋出之資料年齡區隔為 5 歲年齡組，故僅能計算年齡區間 0-19 歲，含括 18-19 歲成年人之數據。下文中所有兒少死亡數、死亡率數據均為 0-19 歲之數據。

⁵ 其他事故傷害之數據詳見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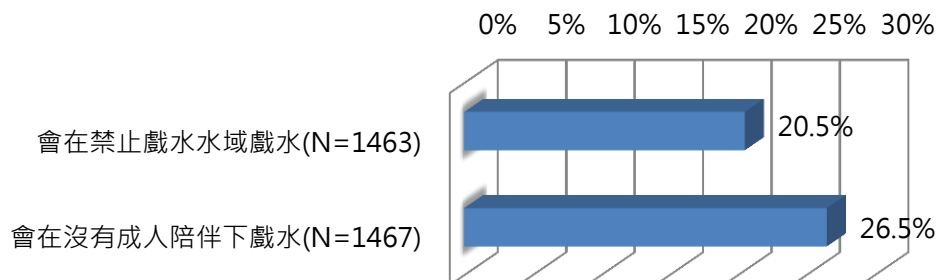


兒少有溺水經驗-依發生年齡分



詢問學生們的戲水安全情形，發現，有 20.5% 的兒少會在禁止戲水水域戲水、26.5% 的兒少會在沒有成人陪伴下戲水，雖然不應該在禁止戲水水域戲水是常識，相關單位也一再宣導，但總有學生心懷僥倖，憾事也總是年年發生。

兒少戲水安全情形



將兩個戲水安全情形加總為新變項「戲水安全習慣⁶」，發現戲水安全習慣和是否曾溺水呈顯著的負相關，也就是兒少的戲水安全習慣越好、越注意戲水安全，溺水經驗就越少(spearman's $\rho = -0.092$, $p < .01$)。因此家長應時時提醒孩子避免在沒有成人在場時戲水、在游泳池或海邊戲水要有救生員、不在禁止戲水水域戲水，才能遠離溺水事故傷害。

(二)交通事故傷害

- 11 歲，騎腳踏車撞牆，縫很多針
- 14 歲，腳踏車的踏板沒踩好，摔車，膝蓋皮整個沒了
- 12 歲，車禍，自己騎機車然後打滑手擦傷，腳嚴重受傷
- 13 歲，車禍，騎車上路沒打方向燈結果被撞，擦傷、扭到、腦震盪

1.嚴重交通事故最多發生於搭乘機動車時

本調查發現有 17.1% 的兒少曾發生需就醫的嚴重交通事故傷害。嚴重交通事故發生時的年齡，主要分布 4-未滿 13 歲之間，最多的為處於國小中高年級階段「10 至未滿 13 歲」，有 39.8% 的兒少在這段期間發生嚴重交通事故。發生方式，最多是

⁶ 戲水安全習慣，為在禁止戲水水域戲水和在沒有成人陪同下戲水兩題分數加總，總分 0-6 分，分數越高表示兒少戲水安全習慣越好(越注意戲水安全)。



搭乘機動車⁷時，有47.0%，其次是騎腳踏車時，有40.2%，再其次為行走時(18.8%)。搭機動車時嚴重交通事故傷害的比例最高，衛福部2013年的死因統計也顯示，因運輸事故死亡的兒少中，96.4%為搭乘機動車時發生之交通事故，因此在搭乘機動車時，駕駛人和兒少都須特別注意安全。此外，值得注意的是，兒少騎腳踏車時發生嚴重事故傷害的比例也很高(40.2%)，可能因腳踏車是兒少最易取得、上手的交通工具，發生事故傷害的機會相對較高。

兒少嚴重交通事故傷害概況

曾就醫		發生時年齡(複選)		發生方式(複選)	
N	1419	236		234	
有	17.1%	0-未滿 4	5.9%	搭機動車時	47.0%
沒有	82.9%	4-未滿 7	20.8%	騎腳踏車時	40.2%
		7-未滿 10	28.0%	行走時	18.8%
		10-未滿 13	39.8%	其他	3.0%
		13-未滿 15	15.7%		

2.台灣兒少的交通安全習慣亮紅燈

一成曾無照駕駛機車

兩成四很少戴安全帽

進一步檢視兒少搭乘不同交通工具時的交通安全習慣，發現，以騎腳踏車為交通工具時，有 23.1%的兒少腳踏車沒有安裝反光裝置；以機車為交通工具時，有 10.2%的兒少曾經無照駕駛機車，且有 24.1%的兒少偶爾或從未戴安全帽；以汽車為交通工具時，28.0%的國小學生總是或經常不坐於後座⁸、40.3%的兒少偶爾或從未繫安全帶⁹，而有僅有約半數(51.1%)的兒少，小時候(4 歲前)搭乘汽車時家長會讓其坐安全座椅¹⁰。顯示兒少和家長的交通安全習慣仍需再加強，為了兒少的交通安全著想，相關單位也應多加宣導並執法取締。

台灣兒少的交通安全習慣

搭乘腳踏車安全習慣		搭乘機車安全習慣			搭乘汽車安全習慣		
腳踏車有反光裝置		曾無照駕駛機車	搭機車會戴安全帽		搭汽車不坐後座(國小)	搭汽車會繫安全帶	小時候搭汽車會坐安全座椅
N	1461	1437	1460		749	1463	1443
有	57.0%	有 10.2%	總是如此 53.6%		9.6%	36.0%	37.7%
沒有	23.1%	沒有 89.8%	經常如此 19.6%		18.4%	22.9%	13.4%
沒在騎	19.9%		偶爾如此 21.4%		57.7%	32.8%	11.7%
			從未如此 2.7%		11.7%	7.5%	28.7%
			不適用 2.7%		2.5%	0.8%	8.5%

⁷ 含機車與汽車。

⁸ 依據「汽車駕駛人及乘客繫安全帶實施及宣導辦法」第 3 條第 4 款，12 歲以下之兒童(約相當於國小六年級以下之學生)應坐於後座，故本處僅篩選調查中國小學生呈現比例。

⁹ 依據「汽車駕駛人及乘客繫安全帶實施及宣導辦法」第 3 條，駕駛、前後座乘客均需繫安全帶。

¹⁰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於 2001 年開始有幼童須坐安全椅之規定，本調查抽樣之學童為五年級至八年級，其四歲時約為 2005-2008 年間，幼童坐安全椅之相關規定已上路多年。



將各項交通安全習慣與是否曾發生嚴重交通事故傷害進一步做交叉分析，發現，會無照駕駛機車的學生，因交通事故傷害就醫的比例，較不會無照駕駛機車的學生，顯著的高($\chi^2=40.874$, $p<.001$)，近年來少年無照駕駛機車而肇生嚴重事故傷害的新聞屢見不鮮，調查中約每十個兒少就有一個(10.2%)曾無照駕駛機車，如此高的比例，相關單位應注意此現象。

會無照駕駛機車與是否曾發生嚴重交通事故傷害之交叉分析

	會無照駕駛機車	不會無照駕駛機車	Total
N	138	1254	1392
曾發生嚴重交通事故傷害	36.2%	14.8%	36.9%
不曾發生嚴重交通事故傷害	63.8%	85.2%	63.1%

三、結論與呼籲

本調查發現，台灣兒少嚴重事故傷害以一般外傷、跌倒墜落最多，而交通事故、溺水比例雖較低，卻是造成兒少死亡最多的事故，特別在暑假期間溺水事件頻傳，家長、兒少們切莫輕忽。比較 2011-13 年間，台灣和 OECD 國家 1-14 歲兒少的死亡率，在 33 個國家中台灣排名屬後段班，且兒童發生事故傷害死亡率也較日、韓為高¹¹，台灣在兒少事故傷害的預防上需要再加把勁。因此，兒盟呼籲：

兒少

- 1.要注意戲水安全：要注意不要在禁止戲水的水域戲水，要與朋友結伴同行，最好能有成人陪伴，並確認戲水區域是否有救生員。
- 2.要遵守交通規則：騎腳踏車、搭乘機車、汽車時，都要遵守交通規則，特別是不要無照駕駛機車，避免因為一時的不慎造成終身的遺憾。

家長

- 3.多用心居家安全：學齡前幼童最容易發生吞塞異物、誤食藥/毒物而就醫，所以家長在居家與環境安全上要多用心，千萬不可獨留幼童在家中，給孩子一個健康與安全的成長環境。
- 4.多關心暑假動向：父母要多多關心、留意孩子的暑假遊玩去處，也要教導孩子正確的安全知識、因應方式，以預防事故傷害的發生。

¹¹ 聯合報，2015.04.03，「我兒童死亡率 較先進國家高」。



附件、兒少嚴重事故傷害經驗概況

燒燙傷

曾就醫		發生時年齡		發生時間		發生場所	
N	1432	415		404		408	
有	29.1%	0-未滿 4	11.6%	上小學前	36.1%	家裡	76.2%
沒有	70.9%	4-未滿 7	29.4%	寒暑假	38.9%	學校	17.9%
		7-未滿 10	34.0%	學期中	39.4%	其他場所	16.2%
		10-未滿 13	33.0%				
		13-未滿 15	13.3%				

誤食毒藥物

曾就醫		發生時年齡		發生時間		發生場所	
N	1420	39		38		37	
有	2.9%	0-未滿 4	28.2%	上小學前	55.3%	家裡	89.2%
沒有	97.1%	4-未滿 7	41.0%	寒暑假	34.2%	家外	16.2%
		7-未滿 10	23.1%	學期中	26.3%		
		10-未滿 13	23.1%				
		13-未滿 15	5.1%				

吞塞異物

曾就醫		發生時年齡		發生時間		發生場所	
N	1414	85		84		82	
有	6.2%	0-未滿 4	35.3%	上小學前	66.7%	家裡	82.9%
沒有	93.8%	4-未滿 7	43.5%	寒暑假	20.2%	學校	12.2%
		7-未滿 10	20.0%	學期中	19.0%	其他場所	8.5%
		10-未滿 13	4.7%				
		13-未滿 15	2.4%				

跌倒墜落

曾就醫		發生時年齡		發生時間		發生場所	
N	1429	666		645		652	
有	47.7%	0-未滿 4	13.7%	上小學前	36.1%	家裡	56.4%
沒有	52.3%	4-未滿 7	29.4%	寒暑假	35.5%	學校	48.5%
		7-未滿 10	44.3%	學期中	51.8%	其他場所	16.7%
		10-未滿 13	38.7%				
		13-未滿 15	12.8%				



一般外傷

曾就醫		發生時年齡		發生時間		發生場所	
N	1434	745		720		715	
有	52.9%	0-未滿 4	12.3%	上小學前	30.0%	家裡	64.9%
沒有	47.1%	4-未滿 7	24.2%	寒暑假	41.0%	學校	54.1%
		7-未滿 10	42.8%	學期中	63.8%	其他場所	10.6%
		10-未滿 13	51.8%				
		13-未滿 15	20.8%				

交通事故

曾就醫		發生時年齡		發生時間		發生方式	
N	1419	236		231		234	
有	17.1%	0-未滿 4	5.9%	上小學前	24.7%	搭機車時	47.0%
沒有	82.9%	4-未滿 7	20.8%	寒暑假	37.2%	騎腳踏車時	40.2%
		7-未滿 10	28.0%	學期中	44.2%	行走時	18.8%
		10-未滿 13	39.8%			其他	3.0%
		13-未滿 15	15.7%				

溺水¹²

曾溺水		發生時年齡		發生時間		發生方式	
N	1419	96		93		94	
有	6.9%	0-未滿 4	17.7%	上小學前	28.0%	游泳池	71.3%
沒有	93.1%	4-未滿 7	30.2%	寒暑假	61.3%	海邊	12.8%
		7-未滿 10	37.5%	學期中	20.4%	河溪湖泊	21.3%
		10-未滿 13	24.0%			其他	4.3%
		13-未滿 15	6.3%				

¹² 本調查定義嚴重事故傷害為：有因該事故而就醫之事故傷害(除溺水外)，溺水以曾發生就定義為嚴重事故傷害。